

证券代码：300190

证券简称：维尔利

公告编号：2014-031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解锁股票的议案》。因公司2013年度的业绩指标未达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拟解锁股票的解锁条件，根据《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于锁定期满后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以授予价回购注销，公司应按照授予价格，将激励对象2013年拟解锁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以上公告信息刊登于2014年3月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因公司本次将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拟解锁股票和回购注销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拟解锁股票合计123.12万股。因此，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从15662.88万元人民币减至15539.76万元人民币。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逾期不提出的则视其为没有提出要求，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3月13日